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XNERVA**  
**雲智匯科技服務**

**MAXNERVA TECHNOLOGY SERVICES LIMITED**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37)

## 盈利警告

本公告由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錄得綜合淨虧損介乎約人民幣13百萬元至人民幣17百萬元，而二零二二年全年則錄得淨溢利約人民幣27.8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綜合淨虧損乃歸因於(i)銷售額下降導致經營溢利下降，以及(ii)無形資產及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減值虧損。

由於本集團仍在編製及審定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之綜合年度業績（「**年度業績**」），故上述綜合淨虧損或會出現變動。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對董事會現時所獲資料（包括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評估。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或前後發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雲智匯科技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簡宜彬**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位執行董事簡宜彬先生、蔡力挺先生、高照洋先生及鄭宜斌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KIM Hyun Seok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已然先生、張曉泉教授及甘志成先生組成。